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预警指挥项目（综合风险监测预警及数据汇聚能力提升项目）

项目编号：GK2024-079

采购人 审核意见	 采购人签章： 年 月 日
现场监督部 审核意见	审核人签章： 年 月 日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5月22日

总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1
第四章 项目需求	26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5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8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预警指挥项目（综合风险监测预警及数据汇聚能力提升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项目概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预警指挥项目（综合风险监测预警及数据汇聚能力提升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可在“新疆公共资源交易网”或“新疆政府采购网”自行查看项目公告，并于 2024 年 6 月 13 日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预警指挥项目（综合风险监测预警及数据汇聚能力提升项目）
2. 项目编号：GK2024-079
3. 预算金额：23500000 元
4. 本项目设定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 23500000 元。
5. 采购需求：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预警指挥项目（综合风险监测预警及数据汇聚能力提升项目），包括：（1）自治区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 2 套，包含统一用户认证、统一门户、业务系统集成等功能模块，以及配套硬件设备。（2）自然灾害综合风险监测预警系统 2 套，包含综合风险会商研判、灾害综合风险趋势预测、重大灾害预警评估、灾害综合风险评估、运维管理等功能模块，以及配套硬件设备。（3）

应急呼叫一键通系统 1 套，包含应急叫应、预警应急广播、移动应用基座、热线接话、短信服务，以及配套通信服务。（4）数据汇聚管理系统 1 套，包含数据接入、数据处理、数据管控、数据共享、数据资产大盘等功能模块，以及配套硬件设备。（5）三维数据管理服务信息提取系统 1 套，包含系统基础支撑、三维数据管理、应急地理要素与地表特征提取、服务发布与共享等功能模块，以及配套硬件设备。（6）视频监控资源汇聚系统 1 套，包含视频能力中台、视频转发存储、视频接入及级联、数据库服务、视频应用、视觉模型引擎、智算中心、视频质量巡检等功能模块，及其配套硬件设备。

6.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服务质保期结束之日（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9. 本项目属于“服务”类。

10.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划分标准按《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执行。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规定执行。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2 最近一个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1.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1.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6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页截图或承诺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自招标文件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2. 方式：登录“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中自行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 年 6 月 13 日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

五、公告期限

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公告期限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评标委员会如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内容进行澄清和系统演示，将通过腾讯视频会议方式进行，请各投标人在开标前做好人员、网络、设备准备工作，视频会议房间信息将适时告知投标授权代表，投标代表务必于开标当日保持手机联系畅通。

七、联系事项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应急管理厅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湖州路 1799 号

联系人：马敏山

联系电话：0991-5093220

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 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准噶尔街 299 号益民大厦 4 楼 A408 室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991-3550536

八、其他

1.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须登录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并通过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新疆公共资源交易网”和“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的澄清变更公告，网址分别为“<http://zfwf.xinjiang.gov.cn/xinjiangggzy>”和“<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2. 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供应商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下载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如有问题可拨打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4.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 CA 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备注：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helpcenter.zcygov.cn/document/#/document/dashboard?siteCode=beijing>，“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

5、供应商应当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递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6、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 CA 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 30 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保证金金额：200000元，供应商自主选择以银行转账或者电子保函等非现金方式缴纳，具体缴纳方式如下：

方式一：银行转账

账户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采线子账户

账号：3000040104001373200000000005

开户行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七道湾支行

行号：103881001270

注：供应商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时，须将保证金缴纳凭证编制到响应文件中提交。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供应商可现场提交或邮寄下列资料申请退还保证金：

(1) 公司开户许可证或汇款账户信息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保证金银行汇款回单复印件加盖公章；

(3) 《保证金退还审批表》（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4) 资料提交或邮寄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准噶尔街299号益民大厦4楼A408室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部，邮编：830063。收件人：王老师电话：0991-3550126。

方式二：保函

(1) 可以使用银行保函、担保保函、保险保函其中之一形式提交。

(2) 供应商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时，须将保函办理凭证加盖公章一并上传至资格审查文件中提交。

(3) 办理咨询电话：13364798888、0991—6660666；18160681166、4008005100。

若供应商未按上述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将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8、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可以登陆新疆政府采购网, 进入“项目采购”自行打印中标通知书。通过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打印的中标通知书与现场开具的中标通知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系统技术支持电话：9576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招标方式

1.1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

2、合格的投标人

2.1 满足招标公告中供应商的资格要求的规定。

2.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3、适用法律

3.1 本次招标及由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招标交易中心和采购人不收取标书工本费与中标服务费。

5、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5.1 投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

二、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
- (3) 合同条款及格式
- (4) 项目需求
- (5)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 (6) 投标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交易中心联系解决。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招标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期七日前按招标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交易中心。

8、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十五日前，交易中心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8.2 交易中心有权按照法定的要求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

8.3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新疆公共资源交易网”和“新疆政府采购网”公布，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交易中心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9.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0、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资信证明文件、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技术及售后服务承诺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等内容。

11、证明投标人资格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1.1 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1.2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独立履行合同的文件。

11.3 投标人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提供的货物以及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11.4 投标人应提交根据合同要求提供的证明产品质量合格以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1.5 证明投标人所提供产品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文字资料和数据。

12、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

1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填报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在表中标明所提供的设备品牌或服务名称、规格、型号、原产地、主要部件型号及其功能的中文说明和供货期。每项货物和服务等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如有备选配件，备选配件的报价不属于选择的报价)。

12.2 标的物

采购人需求的货物供应、安装，调试及有关技术服务等。

12.3 有关费用处理

招标报价采用总承包方式，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所投产品费用、安装调试费、测试验收费、培训费、运行维护费用、税金、国际国内运输保险、报关清关、开证、办理全套免税手续费用及其他有关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12.4 其它费用处理

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12.5 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中的货物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12.6 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

1、项目总价：包括买方需求的产品价格、培训费用及售后服务费用，项目在指定地点、环境交付、安装、调试、验收所需费用和所有相关税金费用及为完成整个项目

所产生的其它所有费用。

2、项目单价按投标配置及分项报价表中要求填报。

13、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及投标货物说明

13.1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与商务条款要求逐项作出响应或偏离，并说明原因；

13.2培训计划；

13.3详细阐述所投货物的主要组成部分、功能设计、实现思路及关键技术；

13.4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14、服务承诺及售后服务机构、人员的情况介绍

14.1 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招标文件中商务要求的标准。

14.2 提供投标人有关售后服务的管理制度、售后服务机构的分布情况、售后服务人员的数量、素质、技术水平及售后服务的反应能力。

15、投标函和开标一览表

15.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投标函、开标一览表。

15.2 开标一览表中的价格应与投标文件中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中的价格一致，如不一致，不作为无效投标处理，但评标时按开标一览表中价格为准。

16、投标保证金（如果收取）

16.1 在开标时，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16.2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5日内退还。

16.3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采购合同签订之后5日内退还。

16.4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3)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4)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16.5 供应商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于投标文件（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以供应商的名称，按本采购文件规定的金额缴纳到指定账户（保证金缴纳方式及账户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其他）。

17、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为交易中心规定的开标之日后 120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8、投标有效期的延长

18.1 在特殊情况下，交易中心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交易中心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交易中心在接到投标人书面答复后，将在原投标有效期满后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第16条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延长期内继续有效，同时受投标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投标文件的递交

19.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20、投标截止时间

20.1 投标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络环境、网络带宽等风险因素，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不成功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20.2 交易中心可以按照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的截止时间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时

间为准。

21、投标文件的拒收

21.1 交易中心拒绝接收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任何投标文件。

22、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投标文件的撤回

22.1.1 电子投标文件的撤回

投标人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其电子投标文件。

22.1.2 投标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则认为其不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

22.2 投标文件的修改

投标人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其电子投标文件进行修改。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电子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

22.4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开标与评标

23、开标

23.1 交易中心将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线上公开开标。投标人应当参加开标活动。

23.2 开标过程由交易中心组织。“政采云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将自动对项目进行开标，并公布各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

23.3 投标人在开标过程中涉及到的投标文件解密、开标结果确认等工作，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执行。

24、评标委员会

24.1 开标后，交易中心将立即组织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进行评标。

24.2 评委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规定。

24.3 评委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25. 评标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25.1 公开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采购人、评委、交易中心均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25.2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标过程，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25.3 在评标期间，交易中心将设专门人员与投标人联系。

25.4 交易中心和评标委员会不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也不公布评标过程中的相关细节。

25.5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未中标的投标人如需了解自己的评标得分及排序情况，可于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到交易中心登记查询，逾期将不予受理。

26. 投标的澄清

26.1 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委会会有权以发送电子函件、召开视频会议或其它适当的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并非对每个投标人都作澄清要求。

26.2 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应派人按评委会通知的时间和方式做出澄清，澄清的内容须由投标人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投标的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做任何更改。

26.3 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7、对投标文件的初审

27.1 投标文件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7.1.1 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的结论，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评委会进行反馈。

采购人在进行资格性审查的同时，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投标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况进行查询，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查询结果将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

接受联合体的项目，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应用记录。

27.1.2 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由评委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7.1.3 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交易中心将向其授权代表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标得分与排序。

27.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和见证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评委会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评委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7.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7.4 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进行进一步审核，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错误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7.5 评委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并通过书面形式告知投标人，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27.6 评委会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投标人相应的名次排列。

27.7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通过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中标候选人，其他同品牌投标

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招标文件中将载明其中的**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8、无效投标条款和废标条款

28.1 无效投标条款

28.1.1 未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28.1.2 投标人未成功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28.1.3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28.1.4 投标人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的。

28.1.5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28.1.6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28.1.7 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

28.1.8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本招标文件中斜体且有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28.1.9 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8.1.10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8.1.1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作出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8.1.12 本项目采购产品被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等列入“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强制采购范围，而投标人所投标产品不在强制

采购范围内的。

28.1.13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电子签章。

28.1.14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属无效投标的情形。

28.2 废标条款：

28.2.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8.2.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8.2.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8.2.4 评标委员会认定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

28.2.5 因“新疆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故障原因造成开标不成功的。

28.3 投标截止时间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处理：

28.3.1 如出现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或者在评标期间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况，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执行。

六、定标

29、确定中标单位

29.1 中标候选人的选取原则和数量见招标文件第五章规定。

29.2 采购人应根据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29.3 交易中心将在“新疆公共资源交易网”和“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9.4 若有充分证据证明，中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29.4.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9.4.2 向采购人、交易中心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9.4.3 恶意竞争，投标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29.4.4 属于本文件规定的无效条件，但在评标过程中又未被评委会发现的。

- 29.4.5 与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 29.4.6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29.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投标无效：
 - 29.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9.5.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29.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29.5.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29.5.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29.5.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0、询问、质疑、投诉

30.1 询问

30.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出询问，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

30.1.2 采购人或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30.2 质疑处理

30.2.1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

30.2.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交易中心及采购人提出质疑。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30.2.2.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0.2.2.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0.2.2.3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如

在法定期限内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多次质疑的，交易中心、采购人将只对供应商第一次质疑作出答复。

30.2.3 质疑函必须按照本招标文件中《质疑函范本》要求的格式、内容和要求进行填写。供应商如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则《质疑函范本》中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之处，联合体各方均须按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

30.2.4 交易中心及采购人只接收以纸质原件形式送达的质疑。

质疑接收人：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监督部

联系地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准格尔街 299 号益民大厦 A417

联系电话：0991-3551778。

30.2.5 以下情形的质疑不予受理

30.2.5.1 内容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质疑。

30.2.5.2 超出政府采购法定期限的质疑。

30.2.5.3 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的非原件形式的质疑。

30.2.5.4 未参加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或在投标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

30.2.5.5 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联合体中任何一方或多方未按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的质疑。

30.2.5.6 无具体质疑事项内容，或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30.2.5.7 所质疑事项已进行处理，或正在行政复议、仲裁、诉讼、投诉等其他程序的。

30.2.5.8 不属于本中心管辖范围的质疑。

30.2.6 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恶意质疑。否则，一经查实，交易中心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和记录该供应商的失信信息。

30.3 投诉

30.3.1 质疑供应商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30.3.2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

良行为记录名单。

30.3.3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0.3.3.1 捏造事实；

30.3.3.2 提供虚假材料；

30.3.3.3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七、授予合同

31、签订合同

31.1 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1.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31.3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将货物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2、货物和服务的追加、减少和添购。

32.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和服务的，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后，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 10%。

32.2 采购结束后，采购人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货物和服务进行适当的减少时，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前提下，可以按照招标采购时的价格水平做相应的调减，并据此签订补充合同。

第三章合同文本

以下为中标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人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中标人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甲方：（买方）_____

乙方：（卖方）_____

甲、乙双方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产品内容

1.1 产品名称：

1.2 型号规格：

1.3 数量（单位）：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圆
（_____元）人民币或其他币种。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产品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转包或分包

6.1 本合同范围的产品，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6.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6.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七、服务质保期

8.1 服务质保期：免费服务质保期 36 个月，服务质保期内提供免费驻场运维、系统培训、数据治理、视频监控接入管理等服务（免费服务质保期自通过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投标人服务质保期内提供的各项服务均含入本项目所投硬件和软件报价中，不单独报价。

八、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8.1 交货期：_____

8.2 交货方式：_____

8.3 交货地点：_____

九、货款支付

9.1 第一笔款于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甲方收到乙方项目总金额 40%的符合国家税务及相关财务要求的正式发票，并收到项目总金额 5%即，大写：_____元整（小写：元）的见索即付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后（履约保函有效期自开立之日起 36 个月），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40%即，大写：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

9.2 第二笔款于本项目初步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到乙方项目总金额 30%的符合国家

税务及相关财务要求的正式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即，大写：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

9.3 第三笔款于本项目终验合格后，乙方配合审计单位完成竣工决算验收相关工作（2024 年 12 月）后，乙方向甲方提供项目总金额 30%的符合国家税务及相关财务要求的正式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即，大写：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

十. 税费

10.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1.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11.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服务质保期内因产品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产品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11.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11.4 在服务质保期内，乙方应对产品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二、调试和验收

12.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验收。

12.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2.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12.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12.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产品包装、发运及运输

13.1 乙方应在产品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产品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3.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产品内。

13.3 乙方在产品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3.4 产品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3.5 产品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产品已送达。

十四、违约责任

14.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产品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4.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4.3 乙方逾期交付产品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4.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

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产品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五、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5.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5.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5.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六、诉讼

16.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乌鲁木齐市。

十七、合同生效及其它

17.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7.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17.3 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及财政监管部门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月日

第四章项目需求

一、技术需求

（一）项目概述及需求

按照统筹建设、统一标准、职责明确、聚焦短板、突出重点等要求，着力开展综合风险监测预警能力、数据汇聚及支撑能力提升建设任务，包含自治区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自然灾害综合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应急呼叫一键通系统、数据汇聚管理系统、三维数据服务信息提取系统、视频监控资源汇聚系统 6 个系统。

1、自治区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

本平台建设按照国家应急管理部《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预警指挥项目实施方案》要求，结合自治区应急管理厅业务实际，在应急指挥信息网和电子政务外网分别建设一套自治区级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主要服务于自治区应急管理部门、地（州、市）应急管理部门、县（市、区）应急管理部门。系统通过完善统一身份认证和单点登录等应用支撑功能，解决地方业务系统使用过程中重复登录、多处授权、多账号管理混乱等问题并结合自治区现状，健全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业务系统集成功能，与应急指挥一张图等部级统建系统以及常态化数据采集与质检核查系统、防灾减灾救灾资源系统、多灾种灾害链评估系统和本期建设系统等省级统建业务系统的集成应用和业务整合，推动系统深度融合应用，提高应急响应效率和决策能力。

2、自然灾害综合风险监测预警系统

本系统建设按照国家应急管理部《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预警指挥项目实施方案》要求，结合自治区应急管理厅业务实际，在应急指挥信息网和电子政务外网分别建设一套自然灾害综合风险监测预警系统，主要服务于自治区应急管理部门。系统主要包含综合风险会商研判、灾害综合风险趋势预测、重大灾害预警评估、灾害综合风险评估等相关建设内容。通过系统建设汇总分析各专业部门的灾害趋势预测和重大灾害形势，构建集灾害风险评估、风险预警及预警产品制作一体化的业务体系，主动防范化解重大自然灾害风险，为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提供信息支撑。

3、应急呼叫一键通系统

本系统建设按照国家应急管理部《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预警指挥项目实施方案》要求，结合自治区应急管理厅业务实际，在电子政务外网建设应急呼叫一键通系统，主要服务于自治区应急管理部门、地（州、市）应急管理部门、县（市、区）应急管理部门。系统以强化应急“叫应”工作机制，强化预警响应联动机制，建设统一的应急呼叫一键通系统和移动应用程序，提供面向各级应急干部和各类责任人的预警动态接收、视频调度、信息收集和灾情直报功能，对接自治区应急广播平台，打通面向群众或游客的预警信息广播渠道，实现多灾种分级分区预警，重点领域要点对点“叫应”，灾害预警直达基层，确保既要“叫醒”，又要“回应”，为人员转移避险、抢险救援等工作争取主动。同时，系统提供视频连线、语音回落、短信收发、智能应答机器人等基础通信能力。

4、数据汇聚管理系统

本系统建设按照国家应急管理部《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预警指挥项目实施方案》要求，结合自治区应急管理厅业务实际，在应急指挥信息网建设数据汇聚管理系统，主要服务于自治区应急管理部门、地（州、市）应急管理部门、县（市、区）应急管理部门。系统主要包含构建数据接入、数据处理、数据管控、数据共享、数据资产大盘等功能，依托自治区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申请接入自然资源、住建、交通、水利、气象、林草、地震等横向部门自然灾害监测预警等数据资源，实现跨部门、跨层级自然灾害数据汇聚，并对汇聚接入的数据进行提取、清洗、转换标准化处理，形成标准化数据，按照应急管理数据资源目录编制标准，对入库的数据资源进行编目，形成符合自治区特性的数据资源目录，建立自然灾害资源库、标准库、主题库、专题库，为自治区各级应急管理部门防灾减灾救灾业务开展提供有力的数据支撑。

5、三维数据服务信息提取系统

本系统建设按照国家应急管理部《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预警指挥项目实施方案》要求，结合自治区应急管理厅业务实际，在应急指挥信息网建设三维数据服务信息提取系统，主要服务于自治区应急管理部门、地（州、市）应急管理部门、县（市、区）应急管理部门。系统面向各级应急管理部门，满足基础数据三维转换，重点区域和目标边界、功能区划、非等级道路等应急管理业务要素更新，立体三维、基础共性数据有效管理、浏览和分析，数据发布服务等功能，实现与应急管理部地理信息系统

互联互通，支撑业务应用系统的三维应用需求。

6、视频监控资源汇聚系统

本系统建设按照国家应急管理部《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预警指挥项目实施方案》要求，结合自治区应急管理厅业务实际，在应急指挥信息网建设视频监控资源汇聚系统，主要服务于自治区应急管理部门。通过系统建设，纵向汇聚整合自治区各级应急管理部门视频监控资源，横向汇聚整合水利、林草、自然资源、公安、交通等相关行业部门视频监控资源，具备视频资源汇聚接入能力不低于 50 万路，最大可扩容上限不低于 200 万路。结合自治区应急管理部门的实际业务需求，构建烟火识别、入侵检测、人员聚集、水位监测等各场景智能识别算法仓库，实现对汇聚的视频图像二次智能解析，提供视频智能算法分析管理、调度、调优等功能。

（二）项目技术规格及要求

1、硬件部分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性能指标	数量	单位
一	自治区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			
1	国产服务器	CPU：不低于 16 核或线程， $\geq 2.2\text{GHz}$ ； 内存： $\geq 32\text{GB}$ ； 系统硬盘：固态硬盘 $\geq 480\text{GBSSD}$ 企业级硬盘； RAID 卡：SAS/SATARAID16 口标 卡，RAID0, 1, 5, 6, 10, 50, 60, 2GBCache； 网络： $\geq 4*GE$ ； 配套软件：服务器管理软件 含 3 年硬件原厂质保服务	3	台
二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监测预警系统			
1	国产服务器	CPU：不低于 16 核或线程， $\geq 2.2\text{GHz}$ ； 内存： $\geq 32\text{GB}$ ； 系统硬盘：固态硬盘 $\geq 480\text{GBSSD}$ 企业级硬盘； RAID 卡：SAS/SATARAID16 口标	3	台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性能指标	数量	单位
		卡, RAID0, 1, 5, 6, 10, 50, 60, 2GBCache; 网络: $\geq 4*GE$; 配套软件: 服务器管理软件 含 3 年硬件原厂质保服务		
2	文件服务器(国产)	CPU: 不低于 16 核或线程, $\geq 2.2GHz$; 内存: $\geq 32GB$; 系统硬盘: 固态硬盘 $\geq 480GBSSD$ 企业级硬盘; 数据硬盘: $\geq 8TB$ SATA 企业级硬盘 RAID 卡: SAS/SATARAID16 口标 卡, RAID0, 1, 5, 6, 10, 50, 60, 2GBCache; 网络: $\geq 4*GE$; 配套软件: 服务器管理软件 含 3 年硬件原厂质保服务	1	台
三	数据汇聚管理系统			
1	国产服务器	CPU: 不低于 64 核或线程, $\geq 2.2GHz$; 内存: $\geq 256GB$; 系统硬盘: 固态硬盘 $\geq 480GBSSD$ 企业级硬盘; 数据硬盘: $\geq 2TB$ SATA 企业级硬盘; RAID 卡: SAS/SATARAID16 口标 卡, RAID0, 1, 5, 6, 10, 50, 60, 2GBCache; 网络: $\geq 4*GE$; 配套软件: 服务器管理软件; 含 3 年硬件原厂质保服务	1	台
2	国产服务器	CPU: 不低于 32 核或线程, $\geq 2.2GHz$; 内存: $\geq 128GB$; 系统硬盘: 固态硬盘 $\geq 960GBSSD$ 企业级硬盘; RAID 卡: SAS/SATARAID16 口标 卡, RAID0, 1, 5, 6, 10, 50, 60, 2GBCache; 网络: $\geq 4*GE$; 配套软件: 服务器管理软件;	3	台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性能指标	数量	单位
		含 3 年硬件原厂质保服务		
3	数据库服务器（国产）	CPU：不低于 64 核或线程， $\geq 2.2\text{GHz}$ ； 内存： $\geq 256\text{GB}$ ； 系统硬盘：固态硬盘 $\geq 960\text{GBSSD}$ 企业级硬盘； 数据硬盘： $\geq 12\text{TBSATA}$ 企业级硬盘； RAID 卡：SAS/SATARAID16 口标 卡，RAID0, 1, 5, 6, 10, 50, 60, 2GBCache； 网络： $\geq 4*\text{GE}$ ； 配套软件：服务器管理软件； 含 3 年硬件原厂质保服务	1	台
四	三维数据管理服务信息提取系统			
1	国产服务器	CPU：不低于 16 核或线程， $\geq 2.2\text{GHz}$ ； 内存： $\geq 64\text{GB}$ ； 系统硬盘： $\geq 480\text{GBSSD}$ 企业级硬盘； 数据硬盘： $\geq 1\text{TBSSD}$ 企业级硬盘； RAID 卡：SAS/SATARAID16 口标 卡，RAID0, 1, 5, 6, 10, 50, 60, 2GBCache； 网络： $\geq 4*\text{GE}$ ； 配套软件：服务器管理软件； 含 3 年硬件原厂质保服务	5	台
2	文件服务器（国产）	CPU：不低于 16 核或线程， $\geq 2.2\text{GHz}$ ； 内存： $\geq 64\text{GB}$ ； 系统硬盘： $\geq 480\text{GBSSD}$ 企业级硬盘； 数据硬盘： $\geq 10*10\text{TBSATA}$ 企业级硬盘； RAID 卡：SAS/SATARAID16 口标 卡，RAID0, 1, 5, 6, 10, 50, 60, 2GBCache； 网络： $\geq 4*\text{GE}$ ； 配套软件：服务器管理软件； 含 3 年硬件原厂质保服务	1	台

2、系统部分

序号	名称	功能描述	数量	单位
一	自治区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		2	项
1	统一用户认证		2	项
1.1	登录页	系统名称的展示、用户登录的入口，包括多种认证方式（账号密码、证书登录等）。包含证书驱动及操作手册的下载。	2	项
1.2	应用入口	用户所拥有的应用权限列表展示，可进行应用的授权登录。	2	项
1.3	主控面板	全面展现服务器信息，对内存、硬盘及 CPU 状态一目了然，软件运行状态清晰可见，方便随时掌握系统整体运行状况。	2	项
1.4	用户管理	提供包括用户管理、部门管理、用户组管理、行政区域管理等功能。	2	项
1.5	文件下载管理	管理系统提供的各种下载文件，可进行文件的添加上传、搜索、下载、重新部署、修改、删除以及文件列表展示。	2	项
1.6	数据推送管理	提供推送管理功能，对应用系统的用户数据、部门数据或行政区域数据同步接口进行调用，从而同步双方相应数据。提供推送结果列表展示，对应用系统的用户数据、部门数据或行政区域数据同步接口进行调用后生成的结果记录，可进行查询以及详情查看。数据接收日志，展示应用系统向统一认证平台推送同步的用户或部门数据，并可进行查询。	2	项
1.7	认证管理	用户移动证书展示，支持查询、导出、修改、删除及禁用操作。用户应用，根据用户信息展示用户客户端应用以及应用详细信息。用户证书，显示用户证书信息并具备添加、导出、搜索、修改和删除用户证书的功能。	2	项
1.8	日志管理	记录各级管理员针对业务所执行的操作情况。	2	项
1.9	系统管理	角色管理，根据工作职能，设置角色并给予相应的管理权限。菜单管理，记录管理系统实现所有功能的名	2	项

序号	名称	功能描述	数量	单位
		称及相应的编号，实现功能分层管理。		
1.10	单点应用管理	管理在统一登录页面可以使用的客户端应用，并具备添加、导出、搜索、修改以及删除客户端应用功能。	2	项
1.11	日志审计	用户登录记录的列表展示、日志的搜索、清空，历史登录查看。	2	项
2	统一门户		2	项
2.1	专题分类管理	多维度分类管理，支持按照行业领域和专题等多维度对业务系统进行分类管理。灵活标签设置，可在每个专题下设置相应的子类标签，标签可以包括行业分类、功能特点、地理位置等。系统管理与维护，包括系统信息录入、编辑和删除、权限设置、数据备份与恢复等。数据可视化展示，通过图表、统计分析等方式对业务系统进行数据可视化展示。智能搜索与过滤，提供的智能搜索和过滤功能，快速检索和筛选所需的业务系统。安全权限控制，实现安全权限控制机制，经过授权才能进行系统管理和操作。	2	项
2.2	业务系统注册	应用注册与配置，填写应用名称等相关信息。开发者可进行应用上下架管理，上架后用户可访问，下架则不可，但信息保留。可以对注册的应用进行权限适配。支持用户自建应用接入和客户端应用接入。操作记录与审计，记录所有开发者对业务系统的操作行为，包括注册、配置、上下架、权限适配等。	2	项
2.3	业务系统网络管理	管理各业务系统的部署地址、部署地址可支持政务网、指挥网各自分配对应的部署地址	2	项
2.4	用户访问权限管理	包括角色管理模块、用户角色分配、角色权限配置。	2	项
3	业务系统集成		2	项
3.1	数据交换规则描述	支持数据交换规则描述，包括字段映射、数据转换、数据清洗、数据加载规则以及错误处理等，允许用户定义数据交换规则。	2	项
3.2	数据交换任务管理	支持任务的发布与执行监控，包括执行计划制定、定	2	项

序号	名称	功能描述	数量	单位
		期执行、人工执行、结果反馈和异常监控等功能。		
3.3	增量数据处理	支持增量抽取和加载的处理方式，以确保数据交换的及时性和效率性。	2	项
3.4	元数据管理	提供元数据的管理功能，包括对数据源、数据表结构、数据交换规则等元数据的管理。	2	项
3.5	可编程性与模块化	具备灵活的可编程性和模块化设计能力，允许用户定制数据处理流程，编写自定义脚本和函数，并具有可重用性。	2	项
3.6	断点续传与异常数据处理	支持断点续传和异常数据处理机制，确保数据交换过程的稳定性和完整性。	2	项
3.7	数据交换日志审计	提供数据交换日志审计功能，记录数据交换过程中的关键操作和事件，以便审计和追溯数据交换的过程和结果。	2	项
二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监测预警系统		2	项
1	综合风险会商研判		2	项
1.1	会商任务创建	提供会商环境，构建会商场景，根据所选会商任务，自动加载相关会商场景信息，默认展示最新会商内容，同时可查阅历史会商详情，包括主题、日程和参会人员等。	2	项
1.2	趋势预测意见汇总 比对	汇集接入相关部门提供的灾害风险预测意见信息，按照地震、洪涝、森林草原火灾等多发常见灾种进行归类管理，提供洪涝会商、干旱会商、地质灾害会商、森林火灾会商、低温雨雪会商、风雹会商、地震会商、农业会商、交通运输会商等功能。实现预测意见综合展示、汇总、信息更新比对，综合分析风险态势。	2	项
1.3	趋势预测意见研判	综合研判各部门趋势预测意见信息，结合专家研判意见，实现对部门风险预测意见综合分析研判。提供洪涝会商、干旱会商、地质灾害会商、森林火灾会商、低温雨雪会商、风雹会商、地震会商、农业会商、交通运输会商等功能。	2	项

序号	名称	功能描述	数量	单位
2	灾害综合风险趋势预测		2	项
2.1	风险趋势智能汇集	提供部门趋势预测产品管理、应急管理部门预测产品管理、专家预测产品管理等功能。实现预测产品的分类管理、分类查询、详情查看、编辑、下载及统计等。	2	项
2.2	综合风险分析	具备会商产品制作，基于接入的各会商部门的预测产品，调用产品制作模板，自动生成综合风险趋势分析报告，支持对会商产品的查询、编辑、删除、提交审批、预览、下载等。支持会商产品审批，实现对已制作完成的会商产品的审批功能。	2	项
2.3	其他产品制作	提供预警统计产品、地震区气象产品、预警产品制作、预警产品审批与发布、预警接收反馈等功能。	2	项
3	重大灾害预警评估		2	项
3.1	洪涝灾害预警评估	基于接入的水利、气象等部门水雨情监测预警信息，实现监测预警信息一张图，并对预警范围内可能受影响的人口、农作物等进行统计分析。建立洪涝灾害评价指标，构建洪涝灾害评估模型，划定分级标准，进行洪涝灾害危险性评估，对评估结果进行可视化展示，自动化生成评估报告。	2	项
4	灾害综合风险评估	基于涉灾部门监测预警信息和普查成果数据，建立致灾危险性指数和人口、房屋、农作物易损性指数对应关系，构建灾害综合风险评估模型，形成脆弱性曲线，动态进行人口、房屋、农作物灾害综合风险评估，自动化生成评估成果图，并进行可视化展示。	2	项
5	运维管理		2	项
5.1	用户管理	用户身份信息的维护和管理，包括应急管理部用户、其他单位用户和社会用户。	2	项
5.2	机构管理	机构信息的维护和管理。	2	项
5.3	应用管理	应用统一管理，应用为所有菜单、权限等。	2	项
5.4	角色管理	根据实际业务设定角色划分使用人员的范围，确定人员使用的权限。	2	项

序号	名称	功能描述	数量	单位
5.5	菜单管理	对业务系统的菜单进行管理。	2	项
5.6	日志管理	记录日常重要业务的操作日志、登录日志信息，减少系统运行风险。	2	项
5.7	个人中心	通过个人中心可查看个人信息，并完善附属的信息。	2	项
5.8	通讯录管理	通讯录管理包含对个人通讯录和公共通讯录的分级管理，个人通讯录由个人进行维护管理。	2	项
5.9	通知公告	可下发通知、通报、公告，供用户查看。	2	项
三	应急呼叫一键通系统		1	项
1	应急叫应服务		1	项
1.1	应急叫应智能服务	提供叫应启动、叫应升级、叫应反馈、APP叫应、视频点名、群组叫应等功能。支持应急叫应任务的一键生成和人工创建，根据灾害信息自动生成叫应内容和对象清单，并默认选择叫应渠道。当叫应对象未响应时，系统可自动升级叫应至其上级或备用责任人。整合各类责任人信息，支持通过语音、短信、H5消息卡等多种方式进行叫应，并统计叫应情况。支持消息卡提醒，支持查看应急叫应内容并进行反馈。支持一键点名和音视频外呼能力进行视频连线叫应，确保责任人及时响应并留存相关记录。支持语音回落。	1	项
1.2	应急叫应数据管理	提供预警信息管理、叫应信息制作、叫应信息审发等功能。预警信息管理支持防汛抗旱监测预警信息集成、地震速报信息集成、地质灾害监测预警信息集成、森林火灾监测预警信息集成、安全生产监测预警信息集成。叫应信息制作支持文字转语音、APP消息卡内容、多媒体内容生成。叫应信息审发支持文字内容智能审核、图片合规性审核、音视频合规性审核、文字图片水印。	1	项
1.3	应急叫应对象管理	提供叫应对象信息管理、叫应分级权限管理、叫应设备信息管理等功能。叫应对象信息管理支持叫应对象群组、叫应对象关联人员、叫应群组策略配置。	1	项

序号	名称	功能描述	数量	单位
1.4	应急响应指令任务	提供应对处置指令、数据收集指令、指令叫应流程管理等功能。通过分析各种预案的处置指令，把原有的预案资料处理成主题词索引及处置方式描述的指令内容。可根据暴雨、洪水、地震、森林火灾等处置工作业务需求，加强应急准备等相关工作。	1	项
1.5	响应数据分级处理	提供重点工作数据处理、风险管控数据处理、抢险准备数据处理等功能。重点工作数据处理支持统计应急救援准备、灾害损失和责任落实情况。风险管控数据处理及抢险准备数据处理，汇总各级各部门在响应期的风险隐患排查和抢险准备情况，确保各地各部门根据风险清单落实管控措施，备足应急物资，前置人员装备，并加强重点部位和区域的布防，确保第一时间开展抢险救援。	1	项
1.6	机器人服务号	提供智能应答服务、应答模型训练等功能。互动方式支持即时文字消息、音频短消息和视频短消息。模型训练支持通过识别关键词、引导提示等，利用数据标注手段，形成高效迭代闭环，强化智能化运营。	1	项
1.7	短信收发	提供短信管理、短信编辑、短信内容合规性管理、短信流量控制、短信对外接口集成等功能。	1	项
2	预警应急广播		1	项
2.1	县级应急广播发布	提供应急广播发布单位管理、应急广播发布策略配置功能。支持对发布单位的基础信息的新增、修改和删除操作，各发布单位按照发布时间、预警类型、预警发布状态、预警等级进行预警信息的发布配置。	1	项
2.2	应急广播平台对接	提供应急广播平台管理、应急广播平台对接策略模块、预警应急广播发布区域检验、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自动对接、应急广播平台数据对接、应急广播分发TAR包加解密、应急广播平台接口巡检等功能。实现和应急广播发布平台的对接。主要包括TAR包发布、发布反馈解析处置、心跳包解析处理、发布情况反馈	1	项

序号	名称	功能描述	数量	单位
		回执 TAR 包解析处置、其他请求，具体可参考《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规范》、《应急广播消息格式规范》等应急广播发布标准规范文件。		
2.3	应急广播资源管理	应急广播终端信息，形成应急广播分布一张图，为应急广播任务启动和执行，提供可视化分布信息。应急广播任务执行统计，统计分析应急广播终端设备对特定广播任务执行情况数据	1	项
3	移动应用基座		1	项
3.1	移动应用工作台	提供应用集成申请、应用上架申请、H5 应用启动管理、微应用启动管理、微应用订阅配置管理、功能组件订阅配置、应用访问权限管理等功能。支持针对各处、各局针对业务需求开发特定 H5 微应用模块，并上架移动应用工作台。	1	项
3.2	APP 叫应服务号	提供应急响应发布订阅、灾害预警通知订阅、事件专报订阅信息等功能。一键通叫应服务号支持用户主动订阅预警和叫应消息推送，从而接收服务号后台按需下发的通知。	1	项
3.3	责任人用户中心	提供责任人用户注册、责任人身份认证对接、移动应用权限管理、组织/角色管理等功能。支持后台新增用户和用户自注册，对接已建统一身份认证服务，标准化权限定义，创建不同组织。	1	项
3.4	移动应用安全	提供安全水印、数据安全、应用访问控制、热线接话服务等功能。支持在政务云部署的国产自主数据中间件进行管理，根据用户的职级和所属部门进行访问控制，热线接话服务接听求助者救助信息的接话平台，面向社会提供统一灾情报送、求救求助信息报送。	1	项
4	热线接话服务		1	项
4.1	SBC 边界代理	提供信令流代理、媒体流代理、访问控制等功能，支持用户终端与软交换系统之间的信令以及媒体信息的交互和转发，防止非法用户对软交换的访问。	1	项

序号	名称	功能描述	数量	单位
4.2	话务管理	提供呼叫排队机、软交换话务、媒体资源服务、录音管理等功能，支持实现多种网络呼叫的统一接入，对呼叫进行管理和控制，对呼叫可全程录音。	1	项
4.3	语音导航	提供会话管理、处理等功能。	1	项
4.4	语音叫应网关	提供座席工作监控、座席工作台等功能，支持自动话务分配。	1	项
4.5	呼叫中心接入	提供接话人获取、接话人标签、接话人筛选、挂机短信推送、来话服务、去话服务等功能。支持属地化的呼入呼出语音通信服务，能够对呼叫并发数量进行管理，能够实现呼叫并发数的动态扩展，满足大灾情下呼叫量激增时快速扩容的需求。	1	项
4.6	智能交互	提供智能语音识别与分析、问答意图识别、语音指挥调度、语音指令控制、智能问答、知识管理、外呼任务管理、人机交互管理、智能 AI 基础服务、智能语音识别引擎、语义理解引擎、语音合成引擎等功能，实现话务热线接话过程中的智能响应和场景化任务执行。	1	项
5	短信服务		1	项
5.1	通道管理	所有通道均需要支持流量可控，每个通道下均支持号码的批量添加、删除、修改等。	1	项
5.2	模板管理	管理员具备对用户上传的信息模板进行查看和审核的操作权限。	1	项
5.3	数据管理	系统支持数据导入、导出、备份。	1	项
5.4	查询管理	支持按时间查询、按号码查询等查询方式。	1	项
5.5	内容管理	包括内容基本管理、素材管理等。	1	项
5.6	报表管理	相关报表数据的生成和查询。	1	项
5.7	流控管理	用户发送速度与流量管理，通过配置各类用户的发送速度和发送流量，达到任务发送时调用网关发送的速度，以及允许发送的流量控制。	1	项
5.8	安全管控	支持验证码、敏感词、关键字、监控过滤、黑名单管	1	项

序号	名称	功能描述	数量	单位
		理、红名单管理等。		
5.9	接口要求	系统支持与短信中心接口对接、与短信网关接口对接	1	项
5.10	权限管理	支持多级运营管理、模块化赋权等。	1	项
四	数据汇聚管理系统		1	项
1	数据接入		1	项
1.1	数据集成	提供数据探查、数据读取、数据对账、断点续传、任务管理（任务管理、任务调度、批量任务、任务日志）、数据分发、连接管理、接入方式与更新机制（实时数据接入、空间数据接入、接口数据接入、文件数据接入、数据更新机制）等功能。数据探查认识数据并定义依据；数据接入确保一致并适配多源异构数据；数据对账核对完整性、一致性；断点续传保障稳定传输；任务管理便捷集成、ETL、分析；支持多种分发方式；连接管理实时监控数据源；采集适配多样，抽取实时离线数据；汇聚实时数据，解析接口并转换格式；针对数据存量和增量设计更新机制。	1	项
1.2	数据填报	提供表单构建、填报下发、上报统计、流程管理、任务管理、我的填报、审批管理等功能。表单构建实现流程配置与信息收集，支持新业务规则。填报下发采用表单和任务模式管理任务下发与监控。上报统计全面分析数据上报情况。流程管理自定义优化任务流程。任务管理覆盖全生命周期，支持任务操作与数据查看。我的填报实现任务认领与数据填写。审批管理支持自定义审批流程，强化数据质量。	1	项
1.3	数据接入服务	提供应急管理厅本级数据接入、应急管理地市数据接入、自然灾害行业数据接入（气象、水利、自然资源、林草、地震）、社会数据接入等。	1	项
2	数据处理		1	项
2.1	数据提取	数据提取规范化处理原始数据，针对半结构化和非结构化数据，提取人员、机构、物资、事件等信息，并	1	项

序号	名称	功能描述	数量	单位
		以结构化形式存储。		
2.2	数据转换	支持数据格式、命名、编码和标识的规范统一转换，确保过程无数据丢失，并支持断点续传。转换后的数据需符合需求，具备数据校验功能。支持集群部署，将耗时组件部署于多台服务器并发执行，提升处理效率。	1	项
2.3	数据清洗	提供可视化清洗转换，支持多种质量清洗规则，可按需配置清洗。具备可视化清洗任务开发、编排、调度配置功能，实时监控任务执行，及时处理异常，确保数据清洗任务顺利调度。	1	项
2.4	数据去重	通过数据去重功能，找出重复的数据，在保存唯一的数据单元的前提下，通过指定数据去重条件，把重复的数据清洗掉，保留非重复的数据。	1	项
2.5	数据补全	对于缺失的数据属性，数据补全功能按照某些规则填充。	1	项
2.6	数据关联	支持基于标准的数据元体系、数据字典驱动形成原始数据与标准体系的关联。支持数据表关联提供表与表、字段与字段之间的关联管理功能，具备数据表、字段级别的关联功能。	1	项
2.7	数据比对	支持原始数据表中的数据与标准数据元数据的比对，比对的内容包括数据命名、数据标识、数据格式、数据值域、数据编码、数据类型等数据的比对，数据比对的结果为一致或不一致。	1	项
3	数据管控		1	项
3.1	数据标准	提供数据标准管理、数据标准维护、数据标准浏览、数据标准搜索等功能。支持标准管理与维护，提供查阅修订功能，实现标准数据元库及关联信息库，支持数据标准导入导出，提供数据元及代码表管理，与标准体系同步联动，实现及时更新，满足行业统一标准规范。	1	项

序号	名称	功能描述	数量	单位
3.2	元数据管理	提供元数据管理、元数据地图、元数据分类管理、元数据版本管理、元数据检索、元数据权限管理、元数据分析等功能。实现各层对象的统一管理，清晰展示数据流程、对象关系及数据服务信息，支持十万级别数据元、数据字典管理。	1	项
3.3	资源目录管理	按业务分类编目管理资源，明确资源来源、权属、使用方式等，提升数据资源价值，为数据共享交换提供保障。	1	项
3.4	数据字典管理	将同类配置项及参数配置到系统表中，便于维护，支持物理化、导入导出。可定义、编辑、删除数据字典。后台统一维护，变更配置项只需修改记录，无需改代码。支持十万级别数据字典管理，单字典支持万级别值管理。	1	项
3.5	数据质量	提供数据质量规则管理、数据质量评估、数据质量工单管理、智能质量报告生成等功能。通过规则化数据评估与监控，全程监控数据加工，及时发现并解决数据质量问题，保障数据治理的可靠性。灵活配置质量监控，提供多维度质量报告，通过整改流程提升数据质量，沉淀质量规则知识体系。	1	项
3.6	数据血缘管理	提供连接血缘、表血缘、字段血缘等功能。支持全链的数据血缘分析和展示，可以根据数据库血缘清晰地查看数据在数据源库、数据中心、目标数据库之间的总体流向，支持连接血缘、表、字段血缘分析。	1	项
3.7	数据预览	提供库表预览、文本预览、时空预览等功能。展示数据资产情况，含项目数、表数、存储占用与消耗，及存储 TOP 排行。主要呈现库表、文件等资产详情，包括资源池内资源、表数量及存储情况。	1	项
3.8	数据分级分类管理	提供数据分类分级规则、重要数据识别规则（手工识别、自动识别）、重要数据发现等功能。支持内置国家规范，并允许自定义模板，通过输入规则名称、类	1	项

序号	名称	功能描述	数量	单位
		型、内容、字段名和优先级生成新模板，实现依法依规分类分级。		
3.9	重要数据保护	提供脱敏规则、静态脱敏、动态脱敏、数据水印、数据安全（数据加密、可见域管理）等功能。支持统一脱敏规则应用，选择脱敏算法以及脱敏方式，实现静态和动态脱敏，保障数据安全。通过添加特定标记实现数据追踪和版权保护。数据传输过程采用加密协议，确保信息传输安全。	1	项
3.10	数据全生命周期运维管理	提供运维概览、自动巡检、智能告警、故障排查等功能。支持展示租户和项目空间的数据表数目、存储空间等宏观信息，呈现数据源、项目空间与数据库间的数据流向，揭示数据依赖关系。展示数据仓库的月度变化动态及按类别、部门的多种数据统计。	1	项
4	数据共享		1	项
4.1	数据共享服务门户	提供首页、录数据（资源注册、系统注册、数据需求）、用数据（数据超市、标签画像、数据检索、标签洞察）、个人中心等功能。提供数据治理后的运维和运营，从录入、查看、使用到提炼功能，实现数据资产全盘掌握、高效检索、安全共享的运营。	1	项
4.2	数据共享服务平台	提供服务开发、服务同步、服务网关、服务监控等功能。支持多类型资产服务开发与发布。提供脱敏规则及安全保障，增强服务监控，支持全生命周期管控，提供多样服务方式。	1	项
5	数据资产大盘		1	项
5.1	数据总体驾驶舱	数据总体驾驶舱整体展示数据归集、归集部门详情、数据资源中心详情（基础库、主题库等）、数据资源共享部门详情和共享情况详情、数据血缘等数据资产全景。	1	项
5.2	数据接入驾驶舱	数据接入详细展示数据归集情况，包含归集总览、归集完成情况、问题概览、来源部门占比、数据来源分	1	项

序号	名称	功能描述	数量	单位
		布、归集数据趋势等。		
5.3	数据服务驾驶舱	数据服务驾驶舱展示资产共享情况，包含对服务部门，服务应用，调用共享情况等多个维度的分析。	1	项
5.4	数据血缘驾驶舱	数据血缘驾驶舱以血缘的方式，展示数据之间的上下游关系。	1	项
五	三维数据管理服务信息提取系统		1	项
1	系统基础管理		1	项
1.1	多租户模式	提供用户管理、用户角色管理、权限管理、用户授权管理等功能。支持用户及角色的新增、修改、删除操作，包括用户有效期、IP 绑定、密码修改等管理。支持按机构查看数据权限，灵活分配不同用户或角色的菜单、数据、功能服务器及移动端权限，实现个性化功能授权。	1	项
1.2	个人中心	提供个人信息、个人密码修改等功能。支持个人信息设置、修改与查看，包括头像、密码等，提供备忘录功能，记录工作事宜及附件。可查询值班情况，申请替、换班及补卡，并查阅历史申请记录。可查看所有提交的申请及批复的审核信息。	1	项
1.3	云服务管理	提供云服务管理、功能组管理、云服务页面管理等功能。支持云服务功能的增删改操作，并可通过 chrome 加载云服务页面。可对云服务功能进行组管理，支持内外部系统页面的灵活加载和配置，实现页面的可插拔、可配置。云服务页面管理可自定义显示方式和显示屏幕，满足不同应用需求。	1	项
2	三维数据管理		1	项
2.1	空间数据治理	提供数据质量报告、数据血缘地图、数据拓扑关系图、数据校正、数据转换、百度栅格瓦片数据访问、百度影像图瓦片数据访问、高德栅格瓦片数据访问、高德影像图瓦片数据访问、天地图栅格瓦片接入、天地图影像图瓦片接入、图上资源编辑、水源添加、水源智	1	项

序号	名称	功能描述	数量	单位
		能分析识别、水系添加、河流汇入设置、水系对象截断、动态对象绘制、线绘制反转、无人机影像数据纠偏处理、城市白模数据纠偏处理、三维建模数据纠偏处理、BIM 建筑数据纠偏处理、三维地形数据纠偏处理、三维地形模型校准、楼层建筑图纸校准等功能。		
2.2	地图基础功能	提供地图定位、地图鹰眼、地图漫游、放大缩小、地图复位、比例尺显示、图层加载、图层卸载、地图逐级定位、地图距离测量、地图面积测量、地图高度测量、地图三角测量、地图清除、地图复位、地图点位聚合显示、地图聚合信息查看、聚合信息自动更新、地图书签设置、地图书签查询、地图书签定位、地图书签管理、地图标记、多任务操作等功能。支持多种地图操作功能，包括经纬度定位、鹰眼窗口导航、漫游与缩放、复位与比例尺显示，可加载与卸载图层，实现逐级定位与多种测量功能（距离、面积、高度、三角测量），支持清除临时信息、点位聚合与详情查看、书签保存与定位、标记位置与查询等，支持多任务操作功能，可切换显示多个工具栏项。	1	项
2.3	应急图层管理	提供应急数据图层管理、图层资源信息图上管理、图层分类管理、图层默认显示、全景图管理、专题图管理、图层管理等功能。支持将地图数据组织成超过1500个应急专业图层，包括高地大化、重点单位等。可管理图层资源，分类调用应急业务图层。系统默认展示配置的图层资源。系统综合管理全景图和专题图，支持添加、修改、删除及查询展示。系统支持根据需求对图层进行增删改操作，实现灵活定制。	1	项
2.4	地图资源管理	提供图上资源编辑、水源添加、水系添加等功能。可在地图上编辑地图元素，修改点位位置、绘制线路和区域面，并支持面绘制的图形操作。可添加天然水源和水系信息，自动获取水源地址、经纬度等，并编辑	1	项

序号	名称	功能描述	数量	单位
		水源和水系详细信息，支持手动绘制或导入数据生成水系。		
2.5	空间查询	提供自定义框选、多种选择方式等功能，支持在一张图上通过自定义选择，利用框选、圈选等多种方式绘制区域范围，自动查询并展示所选区域内的资源点位信息，实现快速、准确的资源数据查询。	1	项
3	应急地理要素与地标特征提取		1	项
3.1	遥感数据目标提取	提供单目标提取、全要素提取等功能。通过要素提取技术，系统能够对比自然灾害区域的当前地物状况、历史变化区域。	1	项
3.2	地理信息解译提取	提供通用变化检测、地物分类、建筑物提取、地块提取、SAR 水体提取、多分类变化检测、建筑物变化检测、路网提取等功能。支持通过不同地理信息解译提取算法，精准提取各类特征，通过比对不同时期的影像，比对地物变化的位置和范围。	1	项
4	服务发布与共享		1	项
4.1	支持对接加载矢量地图	系统开发适配 EGIS 地图引擎服务，支持在 EGIS 的基础上支持加载栅格切片。	1	项
4.2	卫星影像图服务	提供影像图引擎服务、地图时相加载、地图路网加载等功能。高清影像地图放大后可自动加载并展示时相信息，且随区域变化自动更新。此外，系统还支持在卫星影像上加加载路网、行政区划及 POI 点位信息，实现地理信息的综合展示。 ▲支持对全辖区高精度卫星影像进行加载，要求全区影像图加载精度不低于 0.27 米，部分区域精度不低于 0.1 米，支持不低于 21 层级缩放并实时显示当前精度。	1	项
4.3	高清三维数据加载引擎地形	支持加载精度不低于 10 米 DEM 数据的全辖区三维地形图服务，便于地震、森林救灾需要使用，系统需提供辖区高精度的三维地形图	1	项

序号	名称	功能描述	数量	单位
4.4	无人机影像自动发布服务	提供无人机底图加载服务、无人机影像发布服务等功能。支持接入无人机影像资源，实现灾情地高空影像预览，为应急指挥提供实时影像支持。支持外场无人机航拍图直接上传，自动生成地图资源和发布地址，实现快速影像发布服务。	1	项
4.5	多影像图服务	提供多源数据加载、多源数据切换、地图切片时间轴、天地图服务引擎、地图数据对接、地图转换等功能。支持加载多源影像图和数据，包括影像图、矢量图、航拍图等，并可按地图列表分类快速切换加载源。提供时间轴功能，展示不同年份的地图切片。支持对接天地图和测绘院 GIS 地图服务，加载矢量图与影像图数据，并将地图基础信息转换为空间数据存储，按业务分类关联。	1	项
4.6	挂图分片展示	提供分屏展示、地图联动定位功能。支持地图屏一分为二，实现多种地图（如矢量地图、卫星影像、无人机影像等）的挂图比对。支持分屏展示地图数据和视频播放窗口，并自动关联显示区域中心点和比例尺，实现同步定位和缩放。左侧地图移动时，右侧比对地图同步移动对比分析。	1	项
4.7	城市白模加载	提供城市白模数据引擎、白模高度批量设置等功能。支持加载城市白模图层于地图，可框选范围批量设置白模高度。	1	项
4.8	3D 倾斜摄影加载	提供三维建模数据引擎、三维建模数据一键加载等功能。支持加载 3D 建模图层，含轮廓、局部及精细建模，一键加载全部 3D 建筑模型，实现三维拖拽查看。 ▲支持选择 3D 建筑图，查看、拖拽三维倾斜摄影画面。	1	项
4.9	BIM 建筑加载	提供 BIM 建筑数据引擎、建筑 BIM 模型转换引擎、建筑 BIM 模型展示等功能。支持地图上加载城市 BIM 模型，可按需选择显示内容。可自动化提取建筑 BIM 模	1	项

序号	名称	功能描述	数量	单位
		型的原始设计数据并转换为系统格式，支持多级属性目录存储。默认展示 BIM 模型与矢量图，支持楼层及部件加载、三维浏览及部件隐藏等高级操作。 ▲支持选择 BIM 模型图，查看、拖拽 BIM 模型。		
4.10	三维融合引擎	提供三维地形和三维白模自动化融合引擎、三维地形和三维倾斜摄影自动化融合引擎等功能。三维地形与三维白模/倾斜摄影自动化融合引擎接收前端请求，在指定区域内动态融合地形模型与建筑白模/倾斜摄影数据，并将结果反馈给前端 H5 页面进行三维渲染，实现三维场景的实时构建与展示。	1	项
4.11	三维融合展示	提供三维地形和三维白模融合展示、三维地形和三维倾斜摄影融合展示等功能。发送融合请求至三维地形与白模/倾斜摄影融合引擎，接收融合模型结果并完成三维渲染展示，支持撒点、测量、标绘等操作，实现全方位地图交互。 ▲支持在三维地形上加载城市建筑三维白模。	1	项
4.12	全景加载	支持全景地图引擎，加载无人机航拍全景图，支持浏览、缩放、旋转等功能，支持对处理后的全景图上图加载，并且和风险点进行关联。	1	项
4.13	数据共享服务	提供数据汇聚、数据接入、数据处理、数据服务、数据管控、数据共享交换等功能。系统汇聚多源数据，实现统一接入，支持多种地图元素，集中存储并规范化处理数据，构建数据资源池，提供基础数据服务。统一管控数据资产，开展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提高数据质量。管理维护各类数据库，监控服务接口状态。	1	项
六	视频监控资源汇聚系统		1	项
1	视频能力中台	1. 硬件要求： CPU：不低于 64 核或线程，≥2.2GHz；内存：≥128GB； 系统硬盘：≥480GBSSD 企业级硬盘；数据硬盘：≥200GBSATA 企业级硬盘；网络：≥4*GE；含 3 年硬件	1	项

序号	名称	功能描述	数量	单位
		<p>质保服务。</p> <p>2. 系统功能要求：</p> <p>(1) 支持实时音视频点播，支持按指定设备、指定通道进行音视频的实时点播，支持多用户对同一音视频资源的同时点播。平台可将下级平台推送的视频流分发给客户端进行播放。支持控制设备停止推送实时视频媒体流数据。</p> <p>(2) 支持流保活功能，支持发送流保活，平台通过UDP 协议向上级平台推送实时视频媒体流或历史录像媒体流时，可根据平台配置，选择是否推送 RTCP 数据来确定上级流媒体是否正常。</p> <p>(3) 支持实时预览展示、多画面分割、画面比例调整、设备树查询等功能，平台支持 WEB、CS 客户端和移动手机端的视频并发调阅功能，支持无插件播放，支持不同格式、码流、分辨率和帧率的视频预览需求。</p> <p>(4) 支持提供组轮巡、轮巡配置、轮巡计划等功能。系统支持设定多个监控点的轮巡预览，按照预设的规则自动切换监控画面；支持组轮巡，即在多个播放窗口中同时进行视频画面的切换；支持轮巡过程中镜头停留时间的设置。</p> <p>(5) 提供多方位控制、画面调节控制、预置位管理等功能。对于支持云台控制的设备，用户可以通过系统对设备进行方向控制，调整监控角度和范围。</p> <p>(6) 提供电视墙配置、实况上墙等功能。系统支持将视频画面投放到大屏显示器上，并提供多种显示模式和布局选项，满足大型监控中心的需求</p> <p>(7) 提供下级平台目录树获取、目录配置及目录查询、目录订阅及信息推送等功能，方便用户快速定位和管理视频资源。上级平台可实时查看下级平台中的各项视频资源，并同步更新下级视频资源目录，支持</p>		

序号	名称	功能描述	数量	单位
		<p>通过逻辑组织自定义组织目录树，支持精确化的权限控制。</p> <p>▲（8）支持在系统组织树中添加组织名称和行政区域，支持修改组织名称，支持删除系统组织数据，可选择多条数据批量删除，支持以组织的名称和状态查询系统组织数据，支持自定义添加、修改、查询、删除组织名称，自定义组织结构支持至少 8 级。</p>		
2	视频转发存储	<p>1. 硬件要求：（2 台）</p> <p>CPU：不低于 64 核或线程，≥2.2GHz；内存：≥128GB；系统硬盘：≥480GBSSD 企业级硬盘；数据硬盘：≥5*10TB SATA 企业级硬盘；网络：≥4*GE；含 3 年硬件质保服务。</p> <p>2. 系统功能要求：</p> <p>（1）支持对接入的音视频源进行流转发，要求支持实时转发过程中主辅码流的选择，系统能够将视频流分发到多个终端或平台，满足不同应用场景下的观看需求，支持使用防火墙等作为安全交换介质进行跨网视频交互，音视频码流通过防火墙等进行交换。</p> <p>▲（2）在大规模汇聚组网时支持海量视频的转发，能够同时并发不少于 2000 路 4M 码流。</p> <p>（3）提供多协议分发，支持按照 ONVIF、GB/T 28181-2016 标准协议、摄像头设备网络 SDK 协议接入的各类视频流资源；支持 RTSP、RTMP、HTTP_HLS、HTTPS_HLS、HTTP_FLV、HTTPS_FLV、WSS 视频流协议转发，视频支持 H.264、H.265 等视频编码格式解码，音频支持 G.711a、G.711Mu、AAC 等音频编码格式解码；图片支持 JPEG、PNG 等图像编码格式。</p> <p>（4）流媒体服务支持集群，支持负载均衡，保证服务的稳定可靠。</p> <p>（5）流媒体地址支持加密策略，第三方平台从平台</p>	1	项

序号	名称	功能描述	数量	单位
		<p>获取地址后根据约定的 ak、sk 进行解密，解密出的地址进行视频播放。</p> <p>(6) 支持 H. 264、H. 265 国标推流，在被上级联平台调阅实时视频数据时，按照 GB/T28181-2016 的标准要求，通过 TCP 或 UDP 协议，推送符合国标的 H. 264、H. 265 编码协议实时视频流数据。</p> <p>(7) 提供录像检索功能，支持按照点位、时间、区域、存储类型等方式进行检索，支持以时间轴展示检索结果。</p> <p>(8) 支持在时间轴上拖动录像进行播放；支持对时间轴上的录像信息进行清理操作；支持录像回放过程中的图片抓拍；支持录像回放时对视频宽高比例进行调整，支持按照录像标签进行视频录像点播，支持根据设备编号，通道编号，开始时间，结束时间，协议类型（包括：RTSP、RTMP、HTTP_HLS、HTTPS_HLS、HTTP_FLV、HTTPS_FLV、WSS），存储类型获取设备的存储录像回放地址。</p> <p>(9) 支持录像按文件、按时间进行下载，可通过时间段进行筛选；支持正常速度下载或高速下载；支持在下载过程中展示任务状态、时间段、下载速度、下载进度等信息；支持录像下载路径设置；</p>		
3	视频接入及级联	<p>1. 硬件要求：（2 台）</p> <p>CPU：不低于 32 核或线程，≥2.2GHz；内存：≥64GB；系统硬盘：≥480GBSSD 企业级硬盘；数据硬盘：≥200GBSATA 企业级硬盘；网络：≥4*GE；含 3 年硬件质保服务。</p> <p>2. 系统功能要求：</p> <p>(1) 视频平台支持将不同的网络和不同的协议接入到本次平台中，支持通过接口开放平台能力，视频资源汇聚接入能力不低于 50 万路，最大可扩容上限不</p>	1	项

序号	名称	功能描述	数量	单位
		<p>低于 200 万路。</p> <p>(2) 支持国标 GB T. 28181-2016、Onvif、RTSP/RTCP/RTP、RTMP、HLS 等标准协议、及主流厂商私有协议终端设备接入，前端设备可以是可见光摄像机、云台摄像机、热成像摄像机、AR 全景摄像机、硬盘录像机和无人机等。</p> <p>(3) 接入服务应支持弹性扩容，当接入路数超过单个服务上限，系统可自动生成新的接入服务，满足更多设备接入需求，接入服务支持集群，支持负载均衡，保证服务的稳定可靠。</p> <p>(4) 提供国标下级级联能力、国标上级级联能力等功能。视频融合管理服务平台级联架构的设计依托 GB/T28181-2016 国标协议，实现平台间的互联互通，双方平台之间通过信令网关进行信令对接，在信令的控制下媒体通过媒体服务器互联，该体系构架可以支持上下级级联、平级级联。</p> <p>(5) 平台支持和第三方平台之间级联对接，提供系统平台级联设备检索，推送，支持设备注册、注销、云台控制、录像文件检索、录像文件回放及控制、设备状态查询、超时检测、目录查询、实时预览、设备校时、录像文件下载等国标联网功能。</p> <p>(6) 级联服务支持容器化部署，支持与平台其他服务部署在一台服务器上，无需另外单独部署平台级联网关。</p> <p>(7) 支持与上级平台心跳保活机制，心跳发送时间间隔可动态配置。</p> <p>(8) 支持多级级联，上级无需配置设备信息，直接调用下级域，即可获得数据，应避免上下级同时访问设备造成的控制冲突。每级均可独立管理自成系统，任意级的系统出现问题不得影响其他系统的运行。</p>		

序号	名称	功能描述	数量	单位
4	数据库服务	<p>1. 硬件要求： CPU：不低于 32 核或线程，$\geq 2.2\text{GHz}$；内存：$\geq 64\text{GB}$； 系统硬盘：$\geq 480\text{GBSSD}$ 企业级硬盘；数据硬盘：$\geq 400\text{GBSATA}$ 企业级硬盘；网络：$\geq 4*\text{GE}$；含 3 年硬件质保服务。</p> <p>2. 系统功能要求： （1）提供系统数据的统一存储数据存储，包括结构化、半结构化和非结构化数据；提供对数据进行处理，包括数据增加、删除、修改和查询等操作，以满足对数据的需求；数据安全管理，提供权限管理、数据备份和恢复等功能，以保护数据的完整性和机密性。</p>	1	项
5	视频应用	<p>1. 硬件要求： CPU：不低于 32 核或线程，$\geq 2.2\text{GHz}$；内存：$\geq 64\text{GB}$； 系统硬盘：$\geq 480\text{GBSSD}$ 企业级硬盘；数据硬盘：$\geq 200\text{GBSATA}$ 企业级硬盘；网络：$\geq 4*\text{GE}$；含 3 年硬件质保服务。</p> <p>2. 系统功能要求： （1）提供地图融合展示、地图种类功能。可以将视频监控与地理信息相结合，实现视频画面在地图上的精确定位和展示。包括摄像头分布、设备状态，将视频流与地图数据相结合，以直观的方式展示监控区域内的信息。 ▲（2）支持配置地图类型, 支持在地图上标注监控点位;支持在地图上框选区域，查找设备资源;支持在地图上按设备类型对监控点位进行检索;支持在地图上对监控点进行视频预览、云台控制、录像回放。 （3）支持按照应急管理部统一标签管理要求制定设备管理规范及业务标签体系，提供标签治理体系制定，支持用户创建多个标签树，标签树支持至少五级，并支持按需扩展，支持单个资源标注，批量资源标注</p>	1	项

序号	名称	功能描述	数量	单位
		<p>功能</p> <p>(4) 支持标签共享，实现在不同的平台或任务之间共享标签，有效减少重复建设，实现标签的统一管理。</p> <p>(5) 支持自定义标签增、删、改、查及导入和导出，支持标签合并及拆分，支持以通道列表和地图落点两种方式进行展示通道查询结果，查询结果的显示可以选择推荐模式、地图模式、列表模式进行展示，列表及地图上显示的结果数据，支持视频预览、视频回放、视频收藏查看。</p> <p>(6) 支持视频广场，提供区域场所检索、视频分享功能。可以将多个监控点的视频画面集中展示在一个界面上，方便用户同时查看多个监控点的实时情况，展现视频资源的点位情况及场所位置等，通过视频广场了解平台视频资源基本情况及分布情况，从而实现快速定位所需要视频资源</p> <p>(7) 提供事件汇聚、告警联动配置、事件订阅系统等功能。能够识别和分析视频中的异常事件，如入侵、火灾等，并触发相应的报警和处理机制。</p> <p>(8) 提供视频收藏等功能，对于重要或专题的视频资源，提供自定义收藏目录，提供专门的管理和调阅功能，确保这些资源的安全性和可追溯性。</p> <p>(9) 提供点位检索、标注筛选、标签检索、关键词检索等功能，用户可以通过点位搜索功能，快速定位到特定的监控点或设备，提高操作效率。</p>		
6	视觉模型引擎	<p>1. 硬件要求：</p> <p>CPU: 不低于 128 核或线程，≥2.2GHz；内存：≥256GB；系统硬盘：≥100GBSSD；数据硬盘：≥1000GBSATA；网络：≥4*GE；GPU 卡：≥8 张，国产卡；含 3 年硬件质保服务。</p> <p>2. 系统功能要求：</p>	1	项

序号	名称	功能描述	数量	单位
		<p>(1) 支持包括数据预处理、数据增强、数据标注和版本管理的工具，以确保训练数据的质量和可用性。</p> <p>(2) 提供一套工具和环境支持算法和框架的训练，支持自动化的搜索和分布式训练。</p> <p>(3) 提供烟火识别算法、区域入侵识别算法、人员聚集算法、水位检测算法等基础算法。</p>		
7	智算中心	<p>1. 硬件要求： CPU：不低于 32 核或线程，$\geq 2.2\text{GHz}$；内存：$\geq 64\text{GB}$；系统硬盘：$\geq 480\text{GBSSD}$ 企业级硬盘；数据硬盘：$\geq 500\text{GBSATA}$ 企业级硬盘；网络：$\geq 4*\text{GE}$；含 3 年硬件质保服务。</p> <p>2. 系统功能要求：</p> <p>(1) 提供算法管理调度、算法管理展示功能。支持算法上传、算法详情查看、算法删除、算力管理等调度手段。提供算法管理展示功能，以列表、分页的方式展示当前算法仓库中已有的算法内容。</p> <p>(2) 提供任务展示、任务操作功能。支持对所配置的调度任务进行定时启动、停止等操作。</p> <p>(3) 模型算法仓库具备算法全生命周期管理能力，包括算法管理与下发等功能，可以有力的支撑灵活的算法管理、使用需求。</p> <p>(4) 提供算法模型的打包封装服务，将算法模型按统一的标准进行形式化描述并打包，形成规范的算法包模型。然后可以上传到算法仓库，由算法仓库来集中进行管理、调度和使用。</p>	1	项
8	视频质量巡检	<p>1. 硬件要求： CPU：不低于 32 核或线程，$\geq 2.2\text{GHz}$；内存：$\geq 64\text{GB}$；系统硬盘：$\geq 480\text{GBSSD}$ 企业级硬盘；数据硬盘：$\geq 100\text{GBSATA}$ 企业级硬盘；网络：$\geq 4*\text{GE}$；含 3 年硬件质保服务。</p>	1	项

序号	名称	功能描述	数量	单位
		<p>2. 系统功能要求：</p> <p>(1) 支持手动配置检测计划，包括视频图像质量、视频流畅分析、录像存储状态，存储设备状态、录像文件质量等检测计划，支持查看计划执行结果以及报告。</p> <p>▲(2) 支持监控点统计总量、在线率、视频诊断正常率、录像完整率、设备在线率、通道在线率、录像视频达标率、报警统计，支持对接入平台的点位进行远程重启、远程固件升级。</p> <p>(3) 视频质量诊断服务用于诊断接入平台的设备视频质量情况，主要检测设备视频的对比度、清晰度、视频遮挡、场景变更、视频抖动等十五个图像参数质量，支持以列表形式显示计划执行的基本情况，包括计划名称、计划时间、巡检数量、开始/结束时间、巡检状态。</p> <p>(4) 视频通道概况，支持显示设备接入概况、故障统计、设备概况及 CPU/内存/网络使用情况</p>		

3、国产化系统软件部分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1	国产操作系统，含 3 年维保服务	≥26	套
2	国产数据库，含 3 年维保服务	≥6	套
3	国产中间件，含 3 年维保服务	≥4	套

4、通信服务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描述
1	IMS 线路租赁	不少于 100 线语音并发，三年服务期

2	通信资费服务	3 年满足 10 万分钟主叫通话时长，三年服务期
---	--------	--------------------------

二、商务条款

1. 服务质保期

质保期：免费服务质保期 36 个月，服务质保期内提供免费驻场运维、系统培训、数据治理、视频监控接入管理等服务（免费服务质保期自通过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投标人服务质保期内提供的各项服务均含入本项目所投硬件和软件报价中，不单独报价。

2. 交付期、交付方式及交付地点

2.1 交付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0 个日历日内完成试运行并通过验收，正式进入服务质保期。

2.2 交付方式：完成信息系统部署和试运行，并通过终验。

2.3 交付地点：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湖州路 1799 号。

3. 货款支付

3.1 第一笔款于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甲方收到乙方项目总金额 40%的符合国家税务及相关财务要求的正式发票，并收到项目总金额 5%即，大写：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的见索即付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后（履约保函有效期自开立之日起 36 个月），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40%即，大写：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

3.2 第二笔款于本项目初步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到乙方项目总金额 30%的符合国家税务及相关财务要求的正式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即，大写：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

3.3 第三笔款于本项目终验合格后，乙方配合审计单位完成竣工决算验收相关工作（2024 年 12 月）后，乙方向甲方提供项目总金额 30%的符合国家税务及相关财务要求的正式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即，大写：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

4. 其他

4.1 采购服务器、操作系统、中间件、数据库等需严格依照财库[2024]29-35 号文件执行，不在标准、名录内的设备，选用的 CPU、核心组件等需均为国产化、自主、安全可控的产品。

第五章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本项目选取 1 名中标候选人。

一、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1、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 (1) 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价格，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2) 供应商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企业声明函》。
- (3) 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规定自行填写。

2、残疾人福利单位价格扣除

- (1) 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 1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2) 残疾人福利单位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3) 残疾人福利单位标准请参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3、监狱和戒毒企业价格扣除

- (1) 本项目对监狱和戒毒企业（简称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 1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不提供上述证明文件，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3) 监狱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二、评标办法和评标标准

评分项目	评分因素	评审内容	分值
价格部分 (10分)	投标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它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价格分分值（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财政政策扣除后最低的评审价确定为评标基准价；超过了采购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	10分
商务部分 (15分)	企业业绩	提供投标人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今）类似业绩，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5分，未提供不得分。 注：须提供合同首页、合同关键页、合同签字盖章页及相关合同证明页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证明材料不完整或不全将不计分，重复案例不计算分值。	5分
	项目团队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组建项目团队，投标人所派项目经理1人。项目经理人需具备以下证书： ①具有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 ②具有中级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 ③具有中级工程师职称。 以上证书全部具备得6分，每少一个证书扣2分，扣完为止。 注：提供以上人员的身份证、资质（资格）证书、近半年内	6分

评分项目	评分因素	评审内容	分值
		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等相关证明材料，社保缴纳单位名称须与投标主体保持一致，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以上所有人员在本项目角色不得重复使用。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组建项目团队，投标人所派项目驻场实施团队人员不少于 8 人，项目驻场实施团队人员需具备以下证书：</p> <p>①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p> <p>②具备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p> <p>③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CISP-CISE)。</p> <p>驻场实施团队人员少于 8 人不得分；团队人员具备以上任意一项专业证书的，每提供一个得 0.5，满分 4 分，未提供不得分。</p> <p>注：以上人员需提供身份证、资质（资格）证书、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等相关证明材料，社保缴纳单位名称须与投标主体保持一致，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以上所有人员在本项目角色不得重复使用，同 1 人多个专业证书的按 1 个计分，不重复累计。</p>	4 分
技术部分 (75 分)	系统关键要素	<p>1、为保障系统平台快速建设，投标人或所投核心软件产品（自然灾害综合风险监测预警系统、三维数据管理服务信息提取系统、视频监控资源汇聚系统）厂商具有并提供相关产品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著作权证书包含“监测预警”、“风险评估”、“地图软件”“智能视频分析”，提供 1 种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得 0.5 分，提供 2 种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得 1 分，提供 3 种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得 2 分，提供 4 种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得 3 分，投标人或所投核心软件产品厂商提供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的首次获取时间不得晚于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须提供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p> <p>2、以招标文件中对系统性能和功能需求描述为标准，按照招标参数▲要求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每提供一项得 0.5 分，满分 4 分。投标人或所投核心软件产品厂商提供的检测报告首次获取时间不得晚于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须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p>	7 分
	需求分析	<p>投标人需充分结合本项目所涉及的专业背景和实际现状和需求，制定切实可行的需求分析方案，至少包含：（1）建设背景及意义；（2）系统所涉及的业务流程预判；（3）本地区业务现状；（4）本地区数据情况；（5）和本项目相关的已有系统建设运行情况等内容。</p> <p>需求方案中对上述 5 项内容描述准确、完整详细，与实际结</p>	10 分

评分项目	评分因素	评审内容	分值
		合度高的每项得 2 分，共 10 分；每项内容叙述有缺陷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本项所称“缺陷”是指内容不准确、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未提供不得分。	
	技术方案	根据项目需求内容，制定技术方案，至少包含：（1）总体架构；（2）网络架构；（3）业务逻辑设计；（4）系统功能详细描述；（5）系统软硬件部署设计。 技术方案中对上述 5 项内容描述全面、完整合理、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每项得 3 分，共 15 分；每项内容叙述有缺陷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本项所称“缺陷”是指内容不全面、不合理、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满足项目实际情况、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未提供不得分。	15 分
	组织实施方案	根据本项目特点，制订项目组织实施方案，至少包含：（1）整体工作计划；（2）各任务阶段计划及目标；（3）人员组织计划；（4）系统定制开发工作计划；（5）进度保障措施；（6）质量风险预判；（7）质量控制措施；（8）质量管理流程制度等方面内容。 组织实施方案中对上述 8 项内容阐述合理、可实施性强、涵盖内容全面，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每项得 1 分，共 8 分；每项内容叙述有缺陷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本项所称“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未提供不得分。	8 分
	培训方案	针对本项目提供完善的培训服务方案，至少包含：（1）培训内容；（2）培训方式；（3）培训计划；（4）培训质量保证措施等。 培训方案中对上述 4 项内容阐述完整、描述清晰、涵盖内容全面、可操作性强的每项得 1 分，共 4 分；每项内容叙述有缺陷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本项所称“缺陷”是指内容不清晰、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可操作性差、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未提供不得分。	4 分

评分项目	评分因素	评审内容	分值
	售后服务方案	<p>对本项目制定出详细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至少包含：（1）服务内容；（2）响应时间；（3）售后服务保障措施；（4）售后服务团队管理；（5）售后服务监督与反馈等方面内容。售后服务方案中对上述5项内容阐述详细且对项目售后服务工作有很强执行性的每项得1分，共5分，每项内容叙述有缺陷的扣0.5分，扣完为止；本项所称“缺陷”是指内容叙述不准确、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可执行性一般；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未提供不得分。</p>	5分
	服务质保期驻场运维服务团队	<p>投标人在三年服务质保期内提供2人的驻场运维服务团队，运维服务团队人员需具备以下证书之一：</p> <p>①运维类证书。 ②信息安全类证书。 ③信息系统项目管理类证书。</p> <p>驻场运维服务团队人员提供2人且具备上述证书的得1.5分，每增加1人且具备上述证书的加1.5分，满分6分。 注：以上人员需提供身份证、资质（资格）证书、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等相关证明材料，社保缴纳单位名称须与投标主体保持一致，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以上所有人员在本项目角色不得重复使用，同一人员拥有多个证件的不重复计算。</p>	6分
	系统演示	<p>投标人需提供所投产品系统线上演示，演示要求使用腾讯会议，提供线上演示，通过演示电脑连接系统环境，演示时间不超过15分钟，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搭建演示所需环境，演示形式分真实系统和DEOM。</p> <p>演示形式为真实系统的，演示功能齐全，系统运行流畅，每项得1分；具备部分演示功能，每项得0.5分；不满足演示功能要求不得分。演示形式为DEOM的，演示功能齐全，每项得0.5分；具备部分演示功能，每项得0.25分；不满足演示功能要求的不得分。PPT或视频录像演示无效。</p> <p>按照以下内容顺序演示：</p> <p>一、自然灾害综合风险监测预警系统演示要求</p> <p>1、演示动态风险评估能力，能够根据实时降雨等监测信息和人口、房屋、地形等静态数据，进行人口风险、房屋受淹风险、综合风险动态评估，风险评估单元到乡镇（街道）、社区（村）级，动态展示每个乡镇（街道）、社区（村）不同预警等级的风险评估结果。</p> <p>2、演示趋势分析能力，支持通过设置降雨量阈值、地面高程等方式预测洪涝灾害受淹区域，模拟分析每个乡镇（街</p>	20分

评分项目	评分因素	评审内容	分值
		<p>道)、社区(村)的未来风险等级。</p> <p>二、应急呼叫一键通系统演示要求</p> <p>1、视频一键点名业务测试演示，支持通过系统端对值班室和责任人进行一键点名，实现发起一键点名、点名弹窗、值班员通过手机接收点名、自动统计在岗应答、未应答人数，查看应答人员截图相片的演示。</p> <p>2. 群组叫应业务测试演示，系统支持通过组会或直播的方式进行视频连线叫应，实现视频发起、接受、可单独关闭或打开其中一方的视频声音或图像功能、查看视频连线叫应的记录、视频过程的录音文件回放、视频连线记录的查询及导出操作的演示。</p> <p>3、应急叫应回落业务测试演示，支持值班室通过系统视频连线责任人，完成在呼叫建立过程出现未接听、未接通情况下，自动回落到语音电话呼叫的演示。</p> <p>4、应急广播对接能力测试演示，支持通过系统端完成应急广播平台发布单位管理、平台信息管理、预警发布策略配置管理功能、应急广播平台状态监控、平台自动巡检配置管理和人工巡检操作的演示。</p> <p>三、三维数据管理服务信息提取系统演示要求</p> <p>1、演示挂图分片及联动能力，在同一屏幕两侧分别加载矢量切片和无人机全景图，全景图在移动转向操作的时候，矢量切片自动联动位置、方向，并自动在矢量切片上标识当前全景显示区域在地图上的位置及方向。</p> <p>2、演示 BIM 模型加载能力，将 BIM 模型在地图上加载，可进行不同楼层、不同构件的筛选加载查看。</p> <p>3、演示楼层建筑 CAD 模型加载能力，将 CAD 模型自动生成 2.5D 模型进行显示，在不同楼层中可加载当前楼层内部消防设施并在地图上展示，可同时加载所有楼层的 2.5D 模型。</p> <p>4、演示三维地形和白模融合加载能力，可将三维地形数据和白模数据同时加载，并进行视角拖动。</p> <p>5、演示地图元素编辑能力，可直接在地图上对显示的资源要素对象进行信息编辑。</p> <p>6、演示多源地图加载能力，系统中能加载不同来源、不同类型的地图数据，并通过手动选择进行地图类型切换，至少支持 8 项地图切换。</p> <p>四、视频监控资源汇聚系统演示要求</p> <p>1、演示支持海康、大华、华为、宇视、景阳、浩海等主流厂家设备私有协议接入能力，接入服务应支持弹性扩容，当接入路数超过单个服务上限，系统可自动生成新的接入服务，满足更多设备接入需求。</p> <p>2、演示系统的接口开放能力，支持 AK/SK 使用哈希运算进</p>	

评分项目	评分因素	评审内容	分值
		<p>行接口权限认证，支持设备添加、实时视频、录像回放、倍速回放、录像计划、云台控制、预置点操作、巡航计划、抓图接口、PTZ 控制、3D 放大等接口能力，通过统一能力开放接口为业务应用系统提供服务和数据支撑。</p> <p>3、演示视频无插件播放能力，支持无插件播放和视频插件播放，实现通过浏览器播放音视频的能力。</p> <p>4、演示通过 GB/T28181-2016 标准协议、摄像头 SDK 协议接入的视频设备，以 RTSP、RTMP、HTTP_HLS、HTTPS_HLS、HTTP_FLV、HTTPS_FLV、WSS 标准协议分发的能力，支持切换主辅码流。</p> <p>5、演示微服务多开及服务弹性扩容能力，即基于集群中各服务器的运行指标和状态自动调整服务数量，支持集群中服务的动态扩容，支持流量负载均衡。</p> <p>6、演示视频共享功能，支持通过平台进行跨部门及层级的设备权限申请、流程审批，演示支持秒点秒开的功能，即用户点击视频播放，能够迅速加载和打开视频内容。</p> <p>7、演示标签标注能力，标签层级数按需拓展，支持自定义标签增、删、改、查及导入和导出。支持标签合并及拆分。支持以通道列表和地图落点两种方式进行展示通道查询结果。查询结果的显示可以选择推荐模式、地图模式、列表模式进行展示。列表及地图上显示的结果数据，支持视频预览、视频回放、视频收藏查看。</p> <p>8、演示分权分域管理功能，支持通过逻辑组织自定义组织目录树，支持将不同组织下的设备整合到逻辑组织，支持精确化的权限控制，并支持对单路摄像机的不同管理权限按需进行分配，如实时监控、录像回放、录像下载、云台控制、语音对讲和预置点操作。</p>	

投标主要文件目录

- 一、资格审查响应对照表
- 二、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 三、非实质性响应对照表
- 四、投标产品配置与分项报价表
- 五、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 六、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 七、开标一览表
- 八、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一、资格审查响应对照表

序号	资格审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 否)	上传证明材料的图 片(按顺序附到此 对照表后面)
通用资格条件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身份证为正、反面）		
2	最近一个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页截图）		
特定资格条件			
7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8	……		
其他资格条件			
9	法人授权书		
10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二、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否)	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注明在**节点下第**页,如“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I”第**页)
1	报价未超预算		
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3	供应商在报价时未采用选择性报价		
4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本招标文件中斜体且有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5	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三、非实质性响应对照表

序号	非实质性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上传证明材料图片(按顺序附到此对照表后面)
1	《企业声明函》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四、投标产品配置及分项报价表

序号	标的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交付期	产地	总价
1								
2								
3								
4								
合计								

注：

1. 单价和总价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
2. 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投标人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进行调整，进行详细的分类报价。若有单项漏项或未填报，采购人有权认为所漏单项已包含总价中，结算不予调整。投标人承诺服务质保期内提供的各项服务均含在本项目所投硬件和软件报价中，不单独报价。
3.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

五、技术参数、功能响应及偏离表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超出、符合 或偏离	原因
1				
2				
3				
4				
5				
6				
7				
8				

注：1、按照基本技术要求详细填列。

2、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六、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七、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报价	¥_____元整 人民币（大写）：
交付期限	合同签订后_____天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

投标总报价应包含本项目实施期间的所有含税费用。

八、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格式自拟)

表一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表二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表三

法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供应商地址） 的 （供应商名称） 在下面签名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在此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采购活动以我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 定 代 表 人
居 民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正面)

法 定 代 表
人 居 民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附：被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 授 权 人 (授 权 代 表)
居 民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正面)

被 授 权 人 (授 权 代
表) 居 民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反面)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_____职务：

被授权人（签名）：_____职务：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_____

表四

投标函格式

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根据贵方的 GK_____号招标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_____ (姓名)代表我方_____ (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
投标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_____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买方提供所需货物与服务。
2. 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
3.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4. 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时间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 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拒绝签订合同，我们的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6.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7.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并保证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买方验收、使用。

8.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供应商开户行：	账 户：
授权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

表五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为中小企业时需提供本声明函，并完整填写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内容，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表六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为中小企业时需提供本声明函，并完整填写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内容，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表七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采购文件编号为_____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服务或产品（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服务或产品（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服务或产品）。

本单位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的残疾人福利单位产品报价合计为人民币（大写）_____圆整（¥：_____）。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1、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2、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此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全称

（盖章）：

日期：

（备注：投标人如未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但投标不会被拒绝；如未如实声明，需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表八

质疑函范本

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公告时间	年月日	中标（成交）公告时间	年月日
	更正公告时间 (包含采购文件和采购结果更正公告)	年月日	终止公告时间（包含废标和采购任务取消）	年月日
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质疑事项及相关请求 (纸张不够另附)	分类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中标或成交结果		
	请逐条列明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相关请求： 质疑事项 2			
签字或盖人名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有效线索；质疑函存在《自治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资源交易质疑异议投诉举报处理实施细则》（新政资内发〔2022〕12号）第十四条所列情形的，交易中心不予受理。 2.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3.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4. 一份质疑函只能针对一个项目提出质疑，且针对同一交易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质疑对一个项目的不同包提出质疑的，应当将各包质疑事项集中在一份质疑函中提出，				

并在质疑函中列明具体分包号。

5.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 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 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提供本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并在复印件上签字;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同时提供法人证书(营业执照)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法人公章。

7. 质疑函份数要求: 一式四份。

表九

保证金退还审批表

日期：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缴款日期		应退还保证金总额 (大小写)	
退还保证金单位名称(全称)			
开户行			
账 号			
联系人		电 话	
项目经办部门	经办人意见		
	部门领导意见		
财务审计部	经办人意见		
	部门领导意见		
备 注	退还保证金需提供：1、公司开户许可证或汇款账户信息复印件并加盖公章；2、保证金银行汇款回单；		